



节气

秋日寻常味

赵雅静

入秋之后,日子慢下来了。秋天是温吞的,妥帖的,像老人说话,语速轻轻,句句落地,让人心里安稳。城里的秋,没有乡下来得阔气,却也自有一番细碎趣味。街边的梧桐叶,先是边缘泛黄,慢慢浸成浅金,不慌不忙地落。风也变了模样,不再裹挟着燥热,吹在脸上清清爽爽,带着一点凉润的潮气。

早晚温差大,晨起出门要添件薄衫,正午阳光晒在身上,暖融融的,一点不灼人。晨起煮一壶温水,推开窗,风携着草木清香涌进来,楼下的桂花树悄悄开了,香气淡得很,不凑近几乎闻不到。这便是秋的好处,含蓄、克制,不喧不扰,静静等候有心人察觉。

母亲入秋总爱煮一锅萝卜排骨汤。萝卜要选白皮的,鲜嫩多汁,去皮切滚刀块,不切太规整,随意一点,反倒更入味。排骨焯水去血沫,小火慢炖一个时辰,汤色清澄,不油不腻。待排骨软烂,下入萝卜,再焖一刻钟,萝卜吸足了肉香,清甜软糯,入口即化。

不用放过多调料,少许盐、两片姜足矣。食材本味最是动人,多余的佐料,反倒扰了这一口清鲜。一碗汤下肚,浑身的微凉都散了,脾胃舒坦,心境也跟着平和。人间烟火,从来都藏在这些简单的吃食里。不必刻意精致,不必费心雕琢,认认真真做好一餐饭,就是最好的生活。

午后无事,最爱搬一把竹椅坐在阳台。阳光透过纱窗筛下来,软软的,落在书页上,落在手背上,温柔得不像话。手边摆一盘秋月梨,皮薄肉嫩,汁水充盈,咬一口,清甜润喉,刚好压住秋日的干燥。偶尔有风吹过,带着桂香,枝叶轻晃,光影斑驳,时光仿佛就此停驻。

秋天的果子,都是踏实的。石榴裂着小口,籽粒饱满晶莹;橘子缀满枝头,青黄相间,带着青涩的甜,不似春夏花果那般张扬艳丽。秋日风物,处处透着敦厚安稳,像是攒了一整年的底气,默默馈赠人间。人到寻常年岁,也渐渐偏爱秋的品性。年少时总爱热烈奔赴,追繁花、逐热闹,生怕日子平淡无味。年岁渐长方才懂得,热闹是一时的光景,平淡才是生活的本真。大风大浪少见,更多的是三餐四季、晨昏往复,把寻常日子过安稳,便是最大的福气。

汪曾祺先生说,生活最好的状态,是烟火寻常,自在安然。秋日最是治愈,它教人心静,教人从容。叶落叶生,花开花谢,皆是自然常态,不必惋惜,不必慌张。万物有轮回,时节有更迭,平平淡淡,自有温柔力量。

夜色渐临,秋风微凉,窗外灯火点点。屋内一盏暖灯,一杯热茶,一本闲书,足矣。秋没有春的蓬勃,没有夏的热烈,没有冬的凛冽,却以一身温良,包容所有寻常。人间最好的光景,从来不在远方,就在眼前的烟火日常。惜秋风,惜暖阳,惜三餐烟火,惜岁岁寻常。日子清淡,岁月安然,便是人间最好的滋味。

况味

随笔

白露摘石榴

程耀恺

“秋风萧瑟天气凉,草木摇落露为霜。”这是曹丕在《燕行歌》里对“白露”这个节令的概括性描述,与《诗经》“蒹葭苍苍,白露为霜”、《唐诗》“露从今夜白,月是故乡明”有异曲同工之妙。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称“八月节,秋属金,金色白,阴气渐重,露凝而白也。”处暑已逝,白露降临,在北方,到处是“豆圆谷子黄,腰弯是高粱”的景象,而于江淮之间,有个标志性节令水果——石榴,开始走进千家万户。

石榴树,貌不惊人,一旦着花,则当刮目相看。“五月榴花照眼明,枝间时见子初成。”诗中的五月,指的是农历,但由于气候变暖,合肥城区道路两侧的石榴花,早就迫不及待了。若是一丛两丛的,也就是光彩耀目,然而一大片、一长条的榴花,那阵势,恰如歌词里所说的那样,红得好像燃烧的火……入夏,榴花陨落,风光不再。经历漫长的炎天热地,石榴皮则由青变黄,再由黄泛红;原本鸽子蛋大小的石榴,悄无声息地膨大着,超过拳头大了,并无停止之意,以至厚厚的果皮裂开来,露出玛瑙一般的石榴籽,艳阳下,闪闪发光。这当儿,和所有令人快乐的活计一样,摘石榴是不约而同的事。

石榴与葡萄一样,经由丝绸之路进入中土,现在应当算作归化植物了吧。石榴品种多,子红者,曰“玛瑙”,子白者,曰“雪子”。某一品种,往往据一方为胜,形成许多名品产地,比如陕西的临潼,比如我省的怀远。郑逸梅《花果小品》所说:苏州洞庭山所产石榴,粒粒赭红,名气很大,每年入秋,山民临时设架搭棚,昼夜守护,一旦开摘,则贩者麇集,熙熙攘攘,好不热闹。山民栽种石榴,可以藉此为生。

怀远石榴,漫山遍野都是,其籽酸甜适度,可食,亦可酿酒,因而被定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。至于城市里广为栽植的看石榴,虽不结籽,却秀色可餐。

在告别的路口启程

陶继平

人到中年,恰似困在日子最狭窄的夹缝里,上有85岁身体每况愈下的父亲,下有18岁备战高考的儿子。我像一根扁担,两头坠着沉甸甸的牵挂,一头是垂暮晚年,一头是少年前程。

父亲原本身体硬朗,能吃能睡能走。可今年三月底,一场大病突然来袭。我和大姐把他从枞阳老家接来合肥医治。父亲消瘦得厉害,25次放疗耗尽了精气神,从前能扛起两袋稻谷的胳膊,腕子细得像秋天的枯枝。

旧疾未愈,新病又接踵而至,无奈之下只能采取辅助治疗手段。父亲插管那天,大姐躲在走廊抹泪,我不忍多看,走过去把父亲的手紧紧攥进自己手里。父亲的掌心冰凉。

从那以后,我天天奔走在医院、单位、家庭之间。父亲每天都要放疗、输液,我和大姐轮流陪护,三餐准时送到病床前。合肥的春日繁花似锦,我却一眼也顾不上看。下班就往医院赶,遇上堵车,心里急得火烧火燎。

病房里,父亲时清醒时糊涂。糊涂的时候,总是一遍遍喊母亲,母亲离开我们已经九年了。我便轻声哄他:“妈在家做饭呢,你好好治病,等好了我们就回乡。”他听了,便慢慢安静下来,浑浊的眼睛里浮起一点柔软的光,像孩子一样。

七月初,父亲终于出院回老家休养。在回枞阳的路上,他靠着车窗望着窗外的稻田说:“今年这稻,长得真好。”我随口应着,眼眶一下子热了。住院、放疗、复查,折腾了三个多月,他还能认得稻田、挂念故土,于我已经是天大的安慰。

老父亲这边离不开陪护,那边苦读多年的儿子也正需要支撑。儿子在合肥一所重点高中拼搏了

石榴为石榴科,属落叶灌木或小乔木。叶对生或近簇生,长圆状披针形或倒卵形,全缘。花两性,1朵或数朵,生于小枝顶端或腋间,花萼钟形,红色,裂片5~7,三角状卵形;花瓣5~7,红色或白色,倒卵形,有绉纹。浆果,近球形,果皮内具黄色薄隔膜,顶端存宿萼;种子外种皮肉质透明。

石榴的“榴”字,李时珍的解释是“榴者,瘤也,丹实垂垂如赘瘤也。”但据《中国伊朗编》著者劳费尔考据:“安石榴”实为“安息榴”,“榴”只是一种植物,是“一个伊朗字的译音”。

石榴归化之后,因其适应性强,迅速“飞入寻常百姓家”,在长期的种植与品尝过程中,衍生出两种文化意象:一是石榴多籽,且“千房同膜,千子如一”,民间把石榴视为多子多福的象征;二是将染成红色的裙子,唤作石榴裙,风靡了近两千年。现藏于辽宁博物馆的唐代周昉的《簪花仕女图》中,有位手拈红花的贵妇,所穿的就是长可曳地的石榴裙,再对照常建《古兴》:“石榴裙裾蛱蝶飞,见人不语颦蛾眉。”其典雅之气,历历在眼前,又怎能不令人产生“拜倒在石榴裙下”的冲动。

与怀远邻近的五河,虽不以产石榴称著,却产出一首《摘石榴的民歌》,一经吴琼演唱,则情满于山,意溢于海,那欢乐的曲调,每每让我有灵魂出窍之感。

我一向不喜以功利的眼光看待草木,但石榴皮是我家的常备之药,石榴酒乃我常饮之酒,石榴之惠我,怎能避而不谈。石榴买了回来,大多食籽弃皮,我则不然,既食其籽,亦留其皮。石榴皮水分少,在阳台上晾干,放到茶叶盒里保存,偶遇肠胃违和,取数片煎水服用,立竿见影,药到病除。其味虽苦,确是良药。古人说石榴酒有“御渴疗饥、醒解止疾”之效,诚非虚言。怀远石榴酒,味甘性醇,倒入夜光杯里,与葡萄酒,难分伯仲。

三年,高考考点分在合肥一中滨湖校区。高考三天,我守在考场外的树荫下,和一群家长一样,从清晨站到日暮,半步不敢走远。

高考前,儿子就一直咳嗽,输液也不见好转,加上备考的压力,吃不好也睡不安。最后一门生物考完,我捧着鲜花在人群里找到儿子,少年满身疲惫,时不时传来几声咳嗽。我递过温水,看他一口一口慢慢喝完,才轻声问考得怎样。他只是淡淡点了点头,眼底的疲惫却藏不住。我的心底满是说不出的心疼与焦灼。

今年八月初,儿子被心仪的大学录取。收到录取通知书那天,他露出了久违的笑容,我悬了许久的心,终于轻轻落下一角。

八月中旬,父亲病情急转直下,再次住进医院。8月18日,年迈的父亲抛下我们姐弟四人永远地离开了我们,留下的是无限的思念和悲痛。

夜深了,我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。父亲的离去、孩子的前程、家里的日常,像梅雨季里晾不干的衣裳,湿漉漉、沉甸甸地压在胸口。想起我18岁时,父亲送我到村口,塞给我一沓钱,那是他一年种稻攒下的血汗,只叮嘱了一句:“好好读书!”当年我一心奔向城市,安家立业,却把年迈的父亲一个人留在乡下,直到他老病缠身,我才重新握紧那双操劳了大半辈子的手。如今,父亲撒手人寰,追随母亲而去。父母在,人生尚有来处;父母去,人生只剩归途。

父亲长眠于故土,儿子即将赴外省求学,人生大抵就是一场漫长的赶路。人到中年,负重前行,千斤重担落在肩头,只能稳步向前走。我想,只要走过眼前的阴霾,前方定会艳阳高照。

